

# 江西省财政厅文件

赣财建指〔2021〕28号

---

##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一批排水 设施建设中央基建投资预算 (拨款)的通知

有关设区市财政局：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一批排水设施建设中央基建投资预算(拨款)的通知》(财建〔2021〕48号)和《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排水设施建设 2021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》(赣发改投资〔2021〕301号),现将 2021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(拨款)指标下达给你们(具体项目名称、金额见附件 1),专项用于排水设施建设。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129901

其他城乡社区支出”，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，各地应列入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相应的经济分类科目。

为了提高中央基建资金使用效益，请迅速将资金分解下达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强化资金监督管理，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。同时，请会同同级发展改革等部门，按照附件2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并在2021年12月30日前将绩效自评报告报省财政厅。

- 附件：1. 2021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表  
2. 江西省2021年第一批排水设施建设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

江西省财政厅

2021年4月28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省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江西监管局，厅预算处、国库处、财政监督局。

---

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1年4月29日印发

---